華琦弟兄每日讀經 (未經講者校閱,僅供個人追求使用)

雅歌 3:1-2

弟兄姊妹平安, 我是華琦。感謝主, 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 雅歌第3章, 今天我們讀1-2節。

主是生命的主,也是復活的主,主在復活中來呼召聖徒繼續往前,不要沉溺於過去的經歷,不要滿足於過去的得著。主比你想像的更豐富、更超越,主要帶領你有一個重新的開始。在復活的新樣中,新鮮活潑地跟隨主,到百合花中,主在那裡牧放群羊。然而,當聖徒跟不上的時候,主也會斷然離開。這個離開不是真理上的離開,因為主自己說過,在約翰福音 10: 27-29 節,「我的羊聽我的聲音,我也認識他們,他們也跟著我。我又賜給他們永生;他們永不滅亡,誰也不能從我手裡把他們奪去。我父把羊賜給我,他比萬有都大,誰也不能從我父手裡把他們奪去。」

沒有人能夠把主的羊從主的手中奪去,而主的羊是父賜給主的,當然也沒有人能夠從父的手中奪去。因此,我們可以很確定地說,在真理上,沒有人能夠奪去主的羊。但是在經歷上,主會短暫地離開。當主在復活的新樣中來呼召時,聖徒不肯跟隨,還強把主留在自己的洞穴中,到後來主不得不離開。

這就好像一個鄉下姑娘,沒有見過世面,也沒有讀過多少書,因此品味不高。 後來嫁給了一個大富人家,她的丈夫慷慨大方又很包容,給了這鄉下姑娘充 分的自由操持家務,這個村姑就照著自己的喜好佈置他們的家;裝潢是最奢 侈的,家具是最貴的,擺設是最豪華的,但是這些佈置,卻沒有一樣是合乎 丈夫的品味,以至於把丈夫逼得不想回家。 親愛的弟兄姊妹,有時候我們就像這一個自以為是的村姑一樣,完全不懂得主的心意,也活不出主要的生活。主來呼召我們繼續往前,能夠更多、更深、更全面的認識主,這樣我們才能夠真正的與主匹配,也更能討主的喜悅。但是我們執意不肯,硬是要把主留在我們所佈置的新家中,這也就使得主不得不離開。這時候我們看著主離開,還對主說:你快點回來。當我們的主離開了,我們就進入了黑夜。

第1節:「我夜間躺臥在床上,尋找我心所愛的,我尋找他,卻尋不見。」

「我夜間躺臥在床上」,主一離開,我們就進入了黑夜;這裡的夜是多數的, American Standard ASV 翻為 night after night, NIV 翻為 all night, 也 就是有許多晚上,我整夜都躺在床上,等待黎明,因為黎明的時候主就要回 來了。床是人休息的地方,是人感覺舒服的地方,這也是人能夠在安息中享 受與主同在的地方。

「尋找我心所愛的」,他明明看見主離開了,他不願意跟,而現在卻回到床上來尋找主。他還是愛主,還是認定主是他心所愛的。過去他曾經在床上經歷了主的同在,這個床,就是他過去經歷主的各種方法;在以往很管用,現在主離開了,他就用過去的方法來尋找主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,我們的主也實在是為難,在我們剛愛主的時候,主對我們滿了包容;不論是讀經、唱詩還是禱告,我們很容易就感受到主的同在,因此,我們也就認定這些是得著主同在的方法。而現在主離開了,我們就用過去的方法,盼望能夠重新得著主的同在。

「我尋找他, 卻尋不見」, 很奇怪的, 這一次不靈了, 從前一讀經就看到主, 一禱告就有主的回應, 如今卻是「我尋找他, 卻尋不見」。於是他從床頭找 到床尾, 又從床尾找到床頭, 還是一樣, 「我尋找他, 卻尋不見」。我整夜 在床上尋找他, 卻尋不見, 我一連好幾個夜裡在床上尋找他, 也都尋不見。

這裡的「尋找」是迫切的,甚至於是強暴的;就好像一個母親,在逛超市的時候,突然發現孩子不在身邊,她馬上急切地開始找她的孩子一般。那樣的尋找是非常急切的,看到人就問:我的孩子在哪裡?這一個聖徒曾經在內室與主有親密的交通、曾經在家中與主一同作息、曾經與主一同徜徉在主所創造的大自然、還曾經在筵宴所被主用愛的旗幟覆蓋。他是一個大家公認愛主的聖徒,基要的真理他都知道,基本的屬靈操練,他也都學習過,現在找不到主了,於是認罪、悔改、禱告、讀經、唱詩、讚美,甚至於事奉、傳福音等等,他全部拿出來演練一次,盼望藉著這些過去幫助他的操練,能夠讓他找得到主。

「我尋找他,卻尋不見」,尋找是一個過程,在這個過程中,他用盡了他知道的方法,卻都尋不見,主好像是刻意隱藏起來了。這時候他開始急了,開始後悔了,當主呼召他起來,與主同去的時候,為什麼不答應呢?他也慢慢開始明白,有主的同在,不是方法的問題,也是地位的問題。當主要來帶你繼續往前,當主呼召你起來,你若跟不上,就會失去主的同在。現在才明白這一點,是不是太晚了?

親愛的弟兄姊妹,不要笑這一個聖徒傻,其實我們都一樣,有了一些屬靈的祝福,我們就沉浸在這些祝福之中,不肯繼續往前。有多少時候,我們還在懷念二十年前的教會生活,或者二十年前的得勝經歷,主看重的是我們現在如何。

第 2 節: 「我說: 我要起來,遊行城中,在街市上,在寬闊處,尋找我心所 愛的。我尋找他,卻尋不見。」

「我說:我要起來」。他終於認識,跟隨主的第一步就是「要起來」:從過去的祝福中起來、從過去的經歷中起來、從過去的得勝中起來、從過去的安息中起來。主是復活的主,主一直在躥山越嶺,一直在往前;人如果不起來,就不能跟隨主。現在他認識要起來了,時間上雖然晚了些,主曾經兩次呼召他起來,他沒能跟得上,現在他終於要起來了,但是,主在哪裡呢?於是他「遊行城中,在街市上,在寬闊處,尋找我心所愛的」。

他離開了床,離開了內室,他先遊行城中。所羅門王所說的「城」,應該就是耶路撒冷城,這是在平安的根基上建造的城。而對於新約的聖徒而言,就是天上的耶路撒冷,是主正在建造的城。這城是神的見證,城中的人都是蒙恩得救的聖徒,一同起來為神作見證。他終於離開自己那狹小的天地,在為神作見證的城中,尋找他所愛的主。

於是,他見到人就問:有沒有看見我的主?你知道主在哪裡嗎?這一個曾經被大家公認愛主的聖徒,居然把主弄丟了,現在他遇到人就問:我的主在哪裡呢?在以往,他會覺得羞愧而難以啟齒,現在他在絕望中,他根本顧不上自己的感覺,看到人就問,並且四處的找主。他已經從感覺中走出來了,他為了找主,願意放下自己的身段,他尋找「我心所愛的,卻尋不見」,遊行城中找不到主,他就到街市上去。

耶路撒冷城不大, 佔地還不到一個平方公里, 城中有許多街道, 街道的兩旁都是商店。既然遊行城中找不到主, 他就一家店一家店地找, 每一家店都有自己的特色, 每一家店也都賣自己的產品。他放下了以前持守的方法, 願意

到不同的店裡嘗試不同的方法;當然目的還是要找到主,這些店就構成了耶路撒冷城的見證。

藉著一家店一家店的找,他的心胸被擴大了,他也認識了每一家店都有存在的價值,有的能夠幫助人在真理上長進、有的能夠幫助人在經歷上晉升、有的能夠幫助人在事奉上有果效,這些都很好,但是這些都有先決條件,就是人必須先有主,這些方法就能幫助人繼續往前。但是他的問題是,現在找不到主了,因此,這些方法都不管用了。找完了街市上的每一家鋪子,「我尋找他,卻尋不見」。接著他就來到了寬闊處,在耶路撒冷城中有許多寬闊處,就是我們今天所說的廣場,這是一個眾人在一起聚集的地方。

舊約時,以色列人經常聚集在寬闊處,聽從先知的教誨。在尼希米記 8:1-3 節,尼希米帶領以色列人重建了耶路撒冷的城牆之後,他就召集眾人都聚集在「水門的寬闊處」,也就是在水門之前的廣場,並且請文士以斯拉傳講摩西的律法。在尼希米記 8:3 節,「在水門前的寬闊處,從清早到晌午,在眾男女、一切聽了能明白的人面前讀這律法書。眾民側耳而聽。」這寬闊處,就是先知們教導百姓的地方。這個聖徒找遍了街市上的每一個店面,還是找不到主,他就到城中的各個寬闊處,聽屬靈的人傳講神的話。以今天的話來說,就是參加各樣的基督徒大會。

今天的基督徒特會,常會邀請一些出名的傳道人,或者是大有能力的講員來釋放神的話語;他就一個特會、一個特會地參加。並且每一次參加,都會去找屬靈的前輩交通,盼望能夠從這些前輩中找到幫助,能夠幫他找到他的主。這些前輩們,有的幫助他得著了新的知識和教訓、有的幫助他看見新的亮光和啟示、有的幫助他擴大了格局、有的幫助他鞏固了根基,但是,卻沒有人能夠幫助他找到主,「我尋找他,卻尋不見」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,你如果沒有,找不到主的經歷,讀了這一段經文或許會覺得可笑,怎麼會有這麼傻的人呢?但是如果你親身經歷過,就會有刻骨銘心的痛處,以及感同身受的憂傷。我曾經花了五年的時間,走過這一段的生命歷程,那一段時間我參加過許多基督徒的特會,也詢問過無數的屬靈前輩,結果也是一樣「我尋找他,卻尋不見」。

當主刻意隱藏的時候,我才發覺沒有主的同在,是何等可憐的事: 禱告覺得枯乾,讀經沒有得著,唱詩不覺喜樂,感謝或讚美也沒有能力。整個人失去了活力,每天的生活也失去了目標,本來喜樂的基督徒生活,現在剩下的,只是得救的確據。感謝主,有了這樣枯乾的經歷,也是神允許的,並且在神命定的時候,主就要帶領我們走出陰霾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,如果你現在正是在這樣的經歷中,就要鼓勵你不要灰心,不要氣餒,繼續的尋找,說不定就在下個路口、說不定接觸的下一個人,就能夠找到主,我們在經歷上或許主會離開,但是從真理的角度而言,主永遠不會撇下我們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:主啊,謝謝你,你的救恩是穩固的,我們都有得救的確據,這些都是我們一蒙恩、得救就已經得著的。幫助我們能夠在這樣的基礎上繼續往前,能夠走過第一個階段生命成長的經歷;來到了第二個階段「我尋找他,卻尋不見」,這也是你許可的經歷。有時候你故意隱藏自己,讓我們在主觀的經歷中,更認識你的寶貝,也更願意花代價來尋找你。主啊,幫助我在每天的生活中,都能夠經歷到你的信實可靠,也賜給我們一個柔軟的心,能夠在第一時間就答應你的呼召,起來,與你一同前往。祝福我每天的生活,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